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80310764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電子設備綜合保險F33水災損失除外不保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不保事項	第一條 不保事項 茲經雙方同意並約定，要保人於投保本公司電子設備綜合保險（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）後，投保本「水災損失除外不保附加條款」（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），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，本公司對於主保險契約承保之標的物因雨水、洪水、漲水或淹水所致之毀損或滅失不負賠償責任。
條款之適用	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電子設備損失險及電腦外在資料儲存體損失險，其約定與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牴觸時以本附加條款為準，未記載事項仍依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辦理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